

证券代码：835667

证券简称：凌之迅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哈尔滨凌之迅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变更概述

（一）变更日期

关于财务报表格式调整均依据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的相关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即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二）变更前后会计政策的介绍

1.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根据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 [2018] 15 号）相关规定执行。

2.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根据财政部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相关规定执行。

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外，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根据财政部 2017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 4 项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要求执行。

根据财政部 2019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等 2 项准则的相关要求，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三）变更原因及合理性

根据财政部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的要求，公司相应调整变更了财务报表格式。

本次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9 年 8 月 7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并一致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对于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及其相关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无法追溯调整的/不采用追溯调整的

财政部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本次财务报表格式的修订仅对财务报表项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的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等无影响。

根据财政部 2017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等 4 项新金融工具准则的相

关要求，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根据财政部 2019 年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等 2 项准则的相关要求，公司按照财政部的要求时间开始执行前述两项会计准则。

六、备查文件目录

- 1、《哈尔滨凌之迅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哈尔滨凌之迅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哈尔滨凌之迅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7 日